

本溪焦化廠志

1936—1985



本溪钢铁公司焦化厂
辽宁·本溪

本钢焦化厂志

编 辑：本钢焦化厂编委会

印 刷：安徽新华印刷厂

印刷时间：一九八九年九月九日

内部发行·注意保存

凡例

- 一、本志书共9篇25章93节，30万字，113幅照片。
- 二、本志书编写时间的上限为1936年，下限为1985年。
- 三、本志书《回顾篇》为史的写法，其余按志书体例编写。
- 四、书中纪年，均按公元纪年。
- 五、书中所引用的资料，均注明出处，以便读者查证。
- 六、书中纪年及有关数据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 七、书中的一些名称和称谓按历史资料所沿用的名称和称谓书写，名称和称谓的演变已注明时间。
- 八、《大事记》因资料欠缺，个别条目没有写清事情发生的准确始末时间，只写了始末的年份。

目 录

第一篇 回 顾

第一章 日伪时期的宫原炼焦场及副产物场.....	3
第二章 解放战争时期的工源炼焦厂.....	10
第三章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工源焦化厂.....	13

第二篇 概 述

概 述.....	25
----------	----

第三篇 生产发展与技术进步

第一章 生产发展.....	33
第一节 炼焦系统.....	33
第二节 化产系统.....	35
第二章 产品开发与升级.....	37
第一节 产品变化概况.....	37
第二节 焦化厂主要产品的性能、特点及用途.....	38
第三节 厂办集体企业产品种类.....	39
第三章 推广使用新技术与技术改造.....	40
第一节 新工艺、新技术的推广与应用.....	40
第二节 技术改造项目.....	43

第四篇 车间(科)概况

第一章 生产系统.....	49
---------------	----

第一节 贮煤车间	49
第二节 配煤车间	51
第三节 炼焦一车间	53
第四节 炼焦二车间	55
第五节 回收车间	58
第六节 精苯车间	60
第七节 焦油车间	61
第八节 硫酸车间	63
第二章 辅助系统	66
第一节 检修车间	66
第二节 动力车间	68
第三节 检验科	70
第四节 质量管理科	71
第五节 供应科	73
第六节 消防队	74
第七节 建房工程队	76
第三章 厂办集体企业	78
第一节 焦化综合厂(本钢化工厂)	78
第二节 劳动服务公司	81

第五篇 党群工作

第一章 党委主要工作	87
第一节 恢复投产与调整发展时期	87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90
第三节 新的调整发展时期	90
第二章 党的组织工作	98
第一节 党的组织工作概述	98
第二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99
第三节 党的组织与党员发展	103

目 录 · 3 ·

第四节	干部队伍建设	105
第五节	领导班子建设	106
第六节	专业技术干部的培养与管理	108
第七节	“两先一优”活动	109
第八节	离、退休老干部工作	110
第三章	党的宣传工作	112
第一节	宣传工作概述	112
第二节	宣传教育工作	113
第三节	理论教育工作	115
第四节	党员教育	117
第五节	普法工作	120
第六节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121
第七节	党的统战工作	122
第四章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125
第一节	沿革与任务	125
第二节	主要工作	126
第五章	科学技术协会工作	130
第六章	信访与人民调解工作	132
第一节	信访工作	132
第二节	人民调节工作	133
第七章	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38
第八章	工会工作	140
第一节	机构沿革与现状	140
第二节	历届职工代表大会与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141
第三节	劳动竞赛	145
第四节	劳保福利	148
第五节	女工工作	149
第六节	技术协作活动	150
第七节	职工文化活动	151
第八节	职工体育活动	153

第九节 退休职工管理工作	156
第九章 共青团工作	158
第一节 机构沿革与设置	158
第二节 历届团代会	158
第三节 团的主要工作	161
第十章 人民武装工作	164
第一节 机构沿革与主要任务	164
第二节 民兵的组织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	164
第三节 民兵军事训练	166
第四节 防空与民兵勤务	167
第五节 征兵与复员、转业、退伍军人的管理工作	168

第六篇 企业管理

第一章 企业管理概述	171
第二章 生产管理系统	177
第一节 生产管理	177
第二节 技术管理	182
第三节 质量管理	185
第四节 设备管理	194
第五节 计量管理	216
第六节 能源管理	230
第七节 安全管理	235
第八节 劳动工资管理	245
第三章 经营管理系统	262
第一节 计划管理	262
第二节 财务管理	266
第三节 物资管理	273
第四节 产品销售	278
第四章 工厂管理系统	282

第一节 治安保卫	282
第二节 档案管理	285
第三节 环境保护	290
第四节 绿化及厂容卫生管理	297

第七篇 计划生育和职工福利

第一章 计划生育工作	303
第一节 计划生育工作概述	303
第二节 计划生育的宣传与教育	304
第三节 计划生育的措施与效果	305
第四节 妇女保健与卫生	309
第二章 职工福利	310
第一节 组织机构	310
第二节 职工保健食堂	311
第三节 托儿所	313
第四节 职工福利设施	314
第五节 职工住宅	315
第六节 厂办农场	316
第七节 医疗卫生	317

第八篇 教育工作

第一节 教育工作概述	321
第二节 职工培训	322
第三节 电大、电中专、技校	324

第九篇 大事记

大事记	329
------------	-----

附 录

重大人身、设备事故	345
历年获市级以上荣誉	347
历年荣获市级以上先进个人	350
历届党委书记、副书记、厂长、副厂长、工会主席、副主席、 团委书记、副书记名单	352
后 记	358

第一篇

回 顾



第一章 日伪时期的官原炼焦场及副产物场

1936年3月到7月，日本关东军委托“满铁经济调查会”草拟“满洲产业开发长远规划方案”，同年8月份完成。9月，在日军参谋本部作战课长石原参与下，“日满财政经济研究会”又拟定了“满洲军需产业建设计划”。1936年10月5日至8日，关东军、伪满政府和满铁产业部等三个机关的有关人员在汤岗子温泉召开会议，会议以上述两个计划草案为基础，做出了“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初步议案。同年11月11日，关东军司令部第三课根据“产业开发五年计划”召开了“钢铁业分科干事会”，本溪湖煤铁公司理事长梶山又吉，采煤课课长荒木利恭参加了会议。会议对如何实施“产业开发五年计划”中有关钢铁、煤炭的开发计划进行了详尽的讨论，决定着力扩大“昭和制钢所”（现鞍山钢铁公司的前身）和本溪湖煤铁公司的生产规模，以期完成有关钢铁的开发计划。①

本溪湖煤铁公司所生产的煤，具有灰分低、粘结性强、低磷、低硫的特点，是生产优质焦炭的上好原料；生产的低磷铁、特殊钢是军工生产所必需。因此，本溪湖煤铁公司被列为开发重点。第一个“产业开发五年计划”预定本溪湖煤铁公司生铁产量由1936年的15万吨增加到53万吨，钢增加到50万吨，煤炭增产200万吨。

鉴于此种情况，本溪湖煤铁公司先后于1936年11月、1937年2月和4月三次制定和修改本公司发展计划。决定将本溪湖附近官原地区400多万平方米的土地做为新建扩建厂区。分两期增建和扩建高炉及附属设备，其中包括新建年产能力为50万吨焦炭的120孔焦炉及副产物回收工场。

整个新厂区建设计划资金总额为8000万日元，后考虑物价上涨等诸因素又增至1亿1千万日元。炼焦场需用资金650万日元。

1937年4月26日煤铁公司的生产发展计划、资金计划先后定案，同年5月

• 4 • 本钢焦化厂志

3日第二次干事会予以承认。②

煤铁公司成立了临时建设部，领导官原厂区新厂建设工作，下设由所长吉武茂为首的大仓土木官原制作所。

官原炼焦场第一期工程，以供给官原新建两座日产600吨的高炉所用冶金焦炭为目标，完成炼焦、副产及化工设备。此项工程委托德国几个公司设计。

奥托公司设计建设复式炼焦炉一列，分两组，分组有容煤量16.5吨的焦室60个，预计日产焦炭1500吨。除焦炉炉体外，奥托公司承担的项目还有：3000吨储煤塔1座，推焦机2台，加煤车2台，开门机2台，煤气交换机2台，自动记录及控制设备2套，熄焦设备1套。

波利公司设计原料准备工程，主要部分有：4000吨储煤库1座，碎煤粉煤房1座，皮带运煤设备19条，圆盘给煤机29台，锥式碎煤机3台，粉煤机6台，自动皮带煤称1台。

威廉公司设计建设筛焦设备，主要部分有：滚条筛1套，振动筛1套，皮带运焦设备4套，储焦库1座。

依凭公司设计建设配合1列炼焦炉的副产回收工程，主要部分有：煤气冷却设备2套，各种泵16台，鼓风机3台，硫铵干燥设备1套，仓库1座，除萘塔2座，煤气终冷器4座，轻油吸收塔4座，轻油蒸馏设备全套，轻油精制设备1套。

壳罗公司设计建设3000立方米的储气塔1座。

奥托公司设计建设每日分馏140吨焦油的管式连续分馏设备和粗萘、精萘、粗蒽设备。予将本溪炼焦场所产焦油送到本场分馏。③

预计建设焦炉需钢铁材料3500吨，耐火材料20000吨，电力 16800×103 KWH，工业用水一天约2400立方米。

副产物回收需钢铁材料7000吨，铅200吨，耐火材料4000吨，电力 6000×103 KWH，工业用水一天9000立方米。

预计焦炉需要职工：日：100人，满：1000人。副产物工场：日：200人，满：750人。④

官原场区建设全面展开后，需要大量的人力来从事艰苦的劳动，这些人被称为“苦力”。这些“苦力”大多数是山东、河北、河南等地的被骗农民，还有东北各地逃避招丁抓夫和生活无出路的人们。据1939年8月统计，人数多

达2万余人。这些劳工从事极艰苦的体力劳动，每天需要干十多小时的活。他们居住在卢家坟地区（即今二铁厂、发电厂、焦化厂以西到彩屯大桥一带）的席棚子里，现焦化厂贮煤车间所在地就曾是“苦力村”的一部分。“苦力村”的席棚子里，阴暗潮湿，瘟疫流行，致使许多“苦力”死亡。从事建设官原工厂的2万多名劳工到官原场投产后侥幸得以活命的仅7000余人。

本溪湖煤铁公司实施产业五年计划的预定方案是相当大的，但方案的制定者严重忽视了当时的客观政治、经济形势，只是从主观上为满足扩大战争需要制定了这一严重脱离实际的方案。整个本溪湖煤铁公司新建、扩建工程全面铺开后，遇到了意想不到的而且难以克服的困难：

一、劳动力严重不足，虽然有2万多名劳工在官原厂区从事劳动，但与扩大计划比较，劳动力仍然不够。特别是“七·七”事变后，随着侵华战争的加剧，劳力来源越发困难。

二、资金的筹集和建设物质供应的困难难以克服。

三、原材料严重不足，设备交货拖延，由于处在战争的非常时期，工业项目受到严重影响，建设新厂的物资严重匮乏。1939年由于欧洲战争的影响，公司在美、德定购的设备不能按期交货，这些都严重影响了工程的进展。1939年8月公司编制的《株式会社本溪湖煤铁公司事业概要》在提到新厂建设时说“因目前时局的关系，人的资源，以及物质的资料和其它一切材料上有很大的障碍”。

以上困难局面到1940年已经不可逆转，本溪湖煤铁公司第一期扩建计划以大半落空而告终。官原炼焦场同样没有摆脱噩运，计划投产的2座焦炉于1940年完成1座，而副产物厂在1939年方始动工。

一期遗留下来的未竣工工程只好纳入二期工程计划。二期计划的实施，并没有新的起色，反而困难更加严重，最后只好草草收场，官原炼焦场所有建设项目断断续续用了近八年多的时间也未按计划完成，直到1945年“8·15”光复，精萘工程也没完工。

1940年，本溪湖煤铁公司为解决公司内部用酸问题，决定筹建官原硫酸场。官原硫酸场由日本欧莎梅公司设计，主要生产设备由日本运进。设计能力为日产硫酸40吨。1940年破土动工，1941年完工投产，投产后日产酸20吨，为设计能力的一半。

官原硫酸场隶属于公司铣铁部化工课领导。

官原炼焦场及副产工场于1941年相继投产后，出现了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贮煤地下库漏水严重，全厂电力不足，除萘不良，煤气管道堵塞严重等等。特别是第二座焦炉竣工后，由日人大庭主持烘炉，因指挥有误，烘炉过急，致使炉温猛增，炉砖膨胀不均，炉体发生许多裂纹，加以只顾产量，不顾炉体是否受损，结果造成工字钢弯曲，炉门冒烟冒火，时需修理……。总之，从焦炉炼焦设备和副产物工场生产设备方面来看，与昭和制钢所的炼焦设备是相似的，某些设备甚至略先进于昭和制钢所。为什么在开工之后出现了这么多问题“大体上说是失败的”（李恩业语）呢？据掌握的部分资料看来，这里既有整个工厂的设计问题，也有设备本身存在的问题，还有生产指挥的失误问题。这些都与社会制度，生产方式，政治形势有直接原因。但主要问题是来自中国人民对侵略者的反抗，日本侵略者廉价使用中国劳动力，疯狂掠夺我国物资资源，回过头来又侵略我国的卑鄙行径是中国人有目共睹的，但在日本侵略者的高压统治政策下，多数工人敢怒而不敢言，他们只好消极怠工，出工不出力有意拖延工作进程，或者上班故意误操作，使生产不能正常进行。由此看来，出现那么多问题是正常的，不足为奇的。

1943年6月，日人上妻在官原炼焦场煤场处修成沥青焦炭炉4座，称大陆化学工厂。当时只有1座沥青焦炭炉生产。^⑤

宫原炼焦场生产能力表(日产)

(单位：吨)

式 焦 炉	日出炉数	焦 炭	焦 油	硫 镁
第一 炉	44	块： 527.00	42	84
		粉： 61.00		
第二 炉	33	块： 395.00		
		粉： 46.00		

资料来源：本钢档案处藏：《本溪煤铁公司炼焦厂机械设备及生产能力调查表》

宫原副产物场生产设备能力表

(月吨)

品 名	生 产 能 力
苯	500
卫生球	110
人造樟脑	60
硫 酸	1200

资料来源：本钢档案处藏：《本溪钢铁公司1905～1948统计历史资料》

第一辑 初稿

宫原炼焦场和副产物场的领导机构由日本人把持，工人的来源为从关内招用的农民；录用建设宫原场区的劳工；招用本溪地区的无职业者和安排日本关东军退伍士兵。

日本当局对所使用中国工人的业务、作业范围，曾作了相当严格的限制，“根据业务性质，有不少地方无论需要多少经费，也要由日本人担任，避免中国人去干。这类地方大致是（1）负责的岗位，担任领导监督之类的岗位；（2）需要保密的岗位；（3）需要特殊技术的业务。”“就是说应该叫中国人主要从事下级业务。”⑥

当时，宫原炼焦场及副产物场的主要头目均由日本人担任，重要技术岗位为日籍工人所从事，中国工人只干一些粗活、重活，在技术水平要求较低的岗位工作。即使一些较重要的岗位由中国人操作，也要委派日本人在一旁监督，“当时炼焦炉几大车岗位，每班都有一名日本人跟班，他们不动手干活，只是负责监督。”

宫原炼焦场开工后，工人、职员有如下级别区分：

临时工：为临时被召集来的工人，稍有错误立即遣散。

常役夫：为长期临时工。

佣 员：已被煤铁公司录用。

雇 员：注册在籍的工人。